

枕边书

汉滨区文史资料《安康书法史稿》，近日由西安出版社出版发行。此书由安康日报社老报人、安康市书协原副主席、省杂文学会副会长李大斌、省妇女书画协会副主席王爱萍共同编著，著名书法家、陕西省书协名誉主席陈建寅先生题笺书名。

《安康书法史稿》

汉滨区政协立足发挥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的重要作用，重视文史资料编纂工作，将文史工作纳入政协工作全局，融入服务党政工作大局，着眼安康文脉精心策划选题，打造文史精品，将《安康书法史稿》编辑出版列入汉滨区政协年度重要工作内容，邀请安康书法家李大斌和王爱萍两位先生负责编著。该书收录了安康书法作品7件，包括古代、近代、现代、当代安康书法家，在域外奋斗的安康书法家，与安康有过往的书法家以及现代书法家共268人的作品。从安康紫阳白玉石遗址出土的新石器后期铭文戈，到安康古人王叔所书的中国古代隶书代表作之一《石门颂》，到旬阳出土的稀世珍宝西魏独孤信多面体煤精组印，再到古都西安安府门大门上汉阴书家沈兰华的书法对联，无不彰显着安康书法文化的历史久远、成就巨大、人物众多。

李大斌、王爱萍伉俪历时5年半的整理、分类、编辑、校对、修改，《安康书法史稿》终于从一页一页的书稿变成安康书法文化领域的第一部文化史料书籍。该书的出版，梳理了安康书法演进的脉络，不仅展示了安康书法的辉煌成就，更是填补了安康书法文化史料书籍的空白，不仅有益于安康书法的研究者、爱好者、收藏者，对于弘扬和传承安康书法文化，更是有着意义深远的影响。

(黄冬梅)

院士可谓科学征程上的灯塔，他们深厚的学识和丰富的经验引领科学前行的方向。从创新思维到人工智能，从探月工程到太阳观测，从原子能应用到高铁发展，院士们以追求卓越中曲折的科研经历，以通俗易懂、风趣的科普语言，在青少年心中撒播科学的种子，发挥科学家在“激发青少年好奇心、想象力、探求欲，培育具有科学家潜质、愿意献身科学研究事业的青少年群体”中的标杆作用。

本书由新京报社策划并组织采编人员采写，共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以“院士专家讲科学”活动为基础素材，以院士的亲身经历勾勒出科技成果在创新、应用方面取得的阶段性进展。他们的深厚学养与独到见解，照亮我们对科学的认知之路。第二部分以访谈的形式将院士的生活、学习经历以及波澜壮阔的科研旅程一一展现。院士的故事中充满了坚韧、智慧与勇气，不仅仅具有教育意义，更犹如一盏盏明灯，具有极大的启发性和激励作用。

(王莉)

岚皋县作家吴应勇长篇小说《全胜寨》近日线装书局出版发行。小说讲述了二十世纪初的陕南各地，军阀混战。王进步青年李寰山、王绍为首的一群陕南汉子，为保境安民，抵抗匪乱，召集乡亲们组织前山寨。他们修寨立卡，加固战壕，兴办学校，设市场、造庙宇、建枪坊、造枪铸炮，抵御盗匪，并在大灾之年免收捐税，赈济灾民。

一时间周边百姓悉数响应，势力逐步扩大。官府为拔掉这颗眼中钉，多次暗中教唆陕南巨匪成安率上万土匪对前山寨进行了多次围攻，以图借刀杀人。

李寰山和成安都出生在前山寨下的无取河，本是一对表兄弟，虽亲情血浓于水，幼年亲密无间，但少年各奔东西，善恶不相融，互为仇敌。从1929年开始，成安率上万土匪为打下前山寨，前山寨民众在李寰山的领导下，克服了各种困难，他们加固寨墙、造枪铸炮，农忙下山耕种、农闲练兵备战，双方斗智斗勇，各出奇招，各显神通，一个个惊险曲折、跌宕起伏、扣人心弦的故事，演绎出一幕幕可歌可泣的民间壮歌。

数年间，前山寨的百姓在李寰山的带领下，抵抗了各路土匪数十次的围攻，沉重地打击了土匪的嚣张气焰，保持了全胜的记录，也保全了当地的父老乡亲。前山寨的老百姓终于可以下山种地，安居乐业，正常地生活。当地百姓为纪念此案，特将“前山寨”改名为“全胜寨”。

著名作家李春平、王晓云、陈益鹏倾情作序推介此书。

(梁真鹏)

作家书评

石泉籍知名作家蒋书萍出版长篇小说《怀香河》，看到那古朴典雅的封面，我就急不可待地捧书在手，一连几天读得津津有味。读后禁不住掩卷长思，感慨多多。

《怀香河》以返乡知识青年、乡村小学教师伊兰懿为主要人物，通过她与摄影家楚子旭、回乡创业的大学生山白之间的爱情纠葛为主线，以楚子旭寻找失踪的父亲为辅线，叙述了怀香河近几十年的生活变迁。作品的时间跨度大，由世纪初写到疫情蔓延，人物众多，却各有特色。

作品一开始，描写了21世纪初，楚子旭为了寻找父亲失踪之谜，来到了怀香河，遭遇了天崩地裂似的泥石流，作品对泥石流的描写极具功力，如“大家跑着跑着，听见一声巨响，惊疑间发现对面的山上，一整块长着红薯的地迅疾地滑向山谷。地里的一棵柿子树被带倒，惊飞树上的一群鸟雀……继而又是一片巨响，与之相邻的一块荒地也滑坡了，像是连锁反应，附近几块地都脱离山体，带着亘古暗黑的片土地，向天崩地裂的深渊，奔向深不可测的山谷与咆哮的怀香河。野兽奔逃，离鸟哀鸣。人在尖叫，要逃离没有安全感的地面。雾漫漂移，大河奔腾，山体滑落，变幻出的都是龙的形态……”一幅幅惊心动魄的场面描写的活灵活现。小说的故事由此缓缓拉开帷幕。

文章的女主人公伊兰懿，她在十四岁时迷上了来怀香河寻找父亲足迹的摄影家楚子旭，写了二人的相识相知相恋，因种种原因又相互

安康书评

读紫阳县胡坪诗集《深蓝》之后，觉得遇见了一位真正的诗人。他将生活中的所有遇见，列队收拢，在他命令中一一出现在他的诗歌中，构建出了自己的诗歌王国。他的诗歌语言是那样的洗练，那样的真挚，那样的干净。我读其人之诗，就像掬起一捧泉水，饮之，沁人心脾，甘、甜、美。人如其诗，诗如其人，胡坪当如是。

胡坪与我不曾谋面。因为他的诗，让我记住他的名字。读胡坪的诗，就是在听他对生活的诗意流露与倾诉。真实、贴切、真挚，接地气，有温度有哲思，他的诗颇值多读。他的诗歌多以叙事叙情为主，事记得真真切切，情叙述得感人至深。诗语表达得地地道道，让人读后总觉得入自己的胃口，土而不俗，如同一杯土曲酒，度数不大，入口舒缓，余味悠长。也正因此，我在这样的诗歌里品味到的一种情怀，一种掏出自己的心去体恤和温暖别人的情怀，一种对微小的美好倾注了全部的真情和爱意的关怀。所以诗

作家感悟

读唐玉梅的散文集《凝望霜红里的村庄》，可以感受到作家对故乡的炽热感情，对亲人的怀念，对乡村生活的深切眷恋。植根于故乡那片土地，她用文字为家乡编织出锦绣画卷，倾诉绿叶对根的深情。

作家在创作中充分调动知识储备，挥洒文学才情，激活过往记忆；倾心张扬审美主体的潜质，使得饱满的感情与奇幻的神思交错叠映，大大拓宽了作品的边界，使之臻于跌宕与深厚。《我的故乡我的根》一文中她对故乡低吟浅唱：“我在这片土地的每处流连忘返，在这片土地我所熟悉的无数阡陌中徜徉徘徊。远处青山如屏，近处绿草如茵，树林的枝叶浓密，阳光透过树叶洒在草地的间隙里，溪流的波光里。我眼里的景象简直像是一幅自然天成的油画铺展在面前，我在这油画上仔细查看、触摸，感知油画上如梦如幻的色彩和气息，感知它熟悉又令我陌生的安静和清凉。”

故乡滋养了这里的人，她笔下的故乡历史厚重，生长着一个动人的故事——父亲勤劳

读书时光

或许父亲曾是一名教师的缘故，平日里喜欢读书看报，我也耳濡目染。儿时，家里日子过得拮据，没有像样的家具，却攒下一箱经典名著和各类报刊。也正是这些书籍报刊，让原本贫瘠的山村小屋有了精神的高地，从那里不断散发出阵阵书香，就像袅袅炊烟伴随着晨雾暮霭，弥漫天际，梦幻般地充盈着整个童年时光，滋养着我的一生。

时间如江水般流淌。孩童已是二十多年前的记忆。似乎有关乡土生活的那些人和事，相距那么遥远，却又感觉那么贴近。

20世纪90年代的旬阳农村，每年春节前夕，为了让孩子们看起来有点新意，多辞掉迎新年的年味，找来报纸粘贴墙面便成为一种潮流。

在我的印象中，报纸贴墙是一件很有仪式感的事。不论贫富，家家户户都把屋里屋外清扫得干干净净，祈求来年风调雨顺。未曾想到，报纸墙对我来说有着无穷的知识魔力，文字如

怀香河上的历史风云

□ 刘培英

疏离，经历种种误会、错位等等，最后摒弃种种阻碍，又彼此走近对方，重归于好。小说结尾是很新奇巧妙的，二人为了对方，竟不约而同地卖了自己的房子，买下了对方卖出的房子，这种结尾即圆了读者的梦又精妙奇巧，令人深思，颇有趣味。

伊兰懿作为全书的主人公，她聪明善良、纯朴厚道，感情真挚，性格坚韧、外柔内刚，是秦巴山中优秀女子的一个代表。虽然她在进入“桃园铅锌冶炼厂”之后，为了名利违心地做了一些违背原则的事，但没有对社会造成什么危害，并且很快离开了冶炼厂。在漫长的人生道路上，兰懿一心向善。任民办老师时，对学生尽职尽责，传道授业之余，为他们热饭做汤，回了家时，她耐心照顾学生的吃喝；收养侄子童儿；修楼房时，不仅给爸妈，同时给几个哥哥一人建一层，从不计较钱财，无论是亲人还是外人，她一律温厚宽容大度；虽然自己处境困窘，在城门外，她仍然先后给几个叫花子施舍钱财，做生意厚道讲信用不贪不占不赚昧心钱等等，说明了兰懿的心地善良，做人坦诚真挚，待人宽厚。然而，这个女主人公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她对爱情的纯真执着、热烈深情，全身心的投入，书中写道：“这感觉让她神魂颠倒，又痛苦不堪。她知道自己与楚子旭的差距太大了。她是乡下人，他是城里人。她高中未毕业，他却是名牌大学的高才生。但她已不能自拔，全身心地向他奔赴。即便不能与她长相厮守，她的生命也要为他燃烧一次，哪怕匆匆寂灭。她甚

至做好了为他独身的打算。”自此，她满心满肺就是楚子旭，只因楚子旭说：“我只想来找你。我要和你谈一辈子恋爱。”单纯的伊兰懿因为这句话，“以为楚子旭是要和她结婚的，任由她爱抚。在那张小床上，他们只有更加疯狂的拥抱和亲吻。”“她愿意为他做任何事情，哪怕付出生命。”“因为刻骨的相思，为了见楚子旭一面，她独自从荒僻蛮荒的怀香河赶到省城隆岸，只为见心上人一面。母亲坚决不让，她哀求母亲说：“我下车见楚子旭，然后我们就回去，行不行？”那个时候，从怀香河到省城，可是千里迢迢，车马劳顿，兰懿不辞辛苦，到底去了。结果，因为楚子旭不在省城，她和母亲在省城下车后，仅在火车站吃了一碗凉面，当天又返回自己的老家，真不怕折腾啊。甚至于伤心之至时兰懿还想着楚子旭殉情，只是因为要为父母养老才打消这个念头。类似这样的情景描写还有很多很多，心理描写也很细腻，我被兰懿的痴情、纯情、真情、深情深深感动，我突然想起了一句诗：“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不就是这般模样吗？这种没有任何功利目的、只为了爱情而舍弃一切的情如今还有吗？令人喟然长叹，不知为啥，我倒希望这种爱、这种情是真的，不仅存在小说里，也会出现在生活中。这个唯美、略带悲凉的爱情故事深深打动了我和我。

《怀香河》又是一部现实主义力作，具有浓郁的时代特色。作品紧扣时代，比如：乡村昔日的热闹与辉煌，乡村儿童求学艰难、乡村青年进城谋职受挫，自然生态环境的变化，农村建

从生活中擦出诗意火花

□ 柯常安

人写诗就是让情感燃烧，像一颗蜡烛牺牲自己的肉身而换来微弱的光芒一样。让我们读诗的时候，总是小心翼翼，这是诗人总是为美好祝愿，祝愿生活少一点颠簸，祝愿回暖的大地不再有倒春寒。

真正的诗歌应该根植大地里，沾着雨露和阳光，带着花香鸟语，流着汗水，溢出土的芳香之味，甚至是生活中的辛酸苦辣等方面。诗人胡坪做得到位，由不得让人佩服诗人对诗歌的敏感，以及对语言的掌控力。这需要一种状态，一种长久的经常的对诗歌的痴迷性和灵敏度。当然，更需要有一颗诗心，还要有一双无邪的天真的清澈的眼睛。这样，诗人就能在看似平淡无奇的生活里，营造出不平凡的诗歌句子来。诗人看不到你，你看到了诗歌都在那里，并抓住不放。把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滴进自己的诗歌里入座，成为自己诗歌中的座上宾。

诗歌要有阳光，温暖让文字热烈又明媚，让人热忱而宽广。也让那些庸常的、琐屑的、不

规则甚至有点阴冷的事物都变得俏丽完整，且有了曲线美和暖洋洋的光辉。于是诗人发现了“母亲用手掌揉搓爆裂的豆角/几粒黑仁聚首/紧紧簇拥/圆洞而闪耀着太阳的光泽/母亲出神地默读/这尘世和自然的杰作/她用能握住整个乡村的双手/抚着我的眼睛和额头/那浓烈的泥土和青草气息/仿佛是我永世的归途(《乡村的母亲》)”。想念一个人时/要在冬天的山坡/向上时盘旋/向下时滑行/或者坐在漂着冰凌和桃花的河流上//用冬天大地清晨的霜花想念/想念一个人/就是透过她苍茫的眼睛/分担孤独/制造体温(《在冬天想念一个人》)胡坪这首诗，显然是渴望春天，追求阳光，在冬冬想里萌发青春火焰，在向上拂扬，一切都是那么鲜活又生机勃勃，在这昂扬而善美的人生态度，让诗歌有了温度和力度。

诗歌里面要有实实在在的东西，比如五谷杂粮，泥土，露水，花草，空中的白云，飞鸟，河里的游鱼，小蝌蚪，人体的汗液，世间万象，可以只写其中某一件事物，但要写得入微入细，

深情吟唱的乡村诗篇

□ 陈静华

正直，母亲善良慈爱；她笔下的六爷爷和六婆娑如岩石缝隙中的两株火棘，冲破重重障碍也终身相依，不离不弃，最后在古稀之年，选择“七七”这天安安静静，欢欢喜喜地走了。

她饱含深情地赞颂着那片土地和土地上的一切，六婆娑的槐花饼和槐花饺子香甜可口，父亲的菜园豆角最是含蓄，葫芦最是张扬……她的回忆总是这样唯美：“那些蔬菜的不同叶片大大小小，有尖有圆，亦卷亦舒，或阔然，或缱绻，在我面前仿佛一幅幅油画，它们有的如唐诗般豪放，有的如宋词般婉约。我会冲一朵花微笑，会弯腰扶起雨后跌倒的藤萝，会小心夹走一只偷吃蔬菜的虫子。自此，不再有蔬菜把我混淆。看翠绿的黄瓜，毛茸茸的葫芦，带着水珠的嫩韭，肥嘟嘟的、硕大的让人不由得联想到孕妇肚皮的冬瓜。它们也的确骄傲，肥硕块茎尖上还顶着粉嫩粉嫩的花蕾。”

这是怎样的一曲田园牧歌，读来令人荡气回肠，让人不禁想起作家萧红笔下祖父的菜园

子，充盈着瓜果蔬菜独有的香味，清新淡雅，总能给人以抚慰。

作家笔下也不乏对时代变迁的思考和迷茫、隔膜，《缙衣蹒跚的乡村》一文运用反衬，象征和隐喻的手法写了一群苦苦坚守的乡村老人；二姑婆、三表婆等人的生活现状，写出了今日乡村的阵痛。作家对那片生她养她的土地有着切切不断的怀念，她写出了我们很多人心中对故乡的情思和痛惜。我甚至望着自己就是一棵生长在故乡的植物，听得懂树们的语言，了解它们生长的秘密，风轻时倾听唧唧低语，风狂时倾听朗朗大笑。我再也不回去那样的故乡了，那曾经熟悉的令我朝思暮想的故乡。”

玉梅是抒情的圣手，她善于营造意境。《麦溪的树》《春在杏花梢》等作品想象丰富，虚实相生，主体意识较强，融情于景，融情于事，有散文诗意的韵律美，清雅恬静。

玉梅的文字很美，不是那种炫炫的华美，而是饱含乡土深情的朴素之美，如山花，清秀

书香可抵岁月漫长

□ 张涛

鬼魅让我产生极大的好奇心。有时倚在墙边看，有时蹲在角落读，有时躺在地板上眯着眼睛看，有时趴在报纸图画发呆，通常一个人都能眯上大半天。

当然，春困秋乏夏打盹是常有的事，眯着满墙的报纸，头晕眼花犯困，干脆就不管不顾，趴在地板上呼呼大睡。年少的梦像风，呼啸而来，呼啸而去，自由自在，无忧无虑。仿佛一觉醒来，就长大了。

那年夏天，打破了村里多年的魔咒，成为十里八村第一个考进城，读重点学校的山里娃，成为乡邻之间茶余饭后，交口称赞的对象。

带着一种压力和使命感，格外珍惜这来之不易的求学机遇。好在县城里学校的读书氛围特浓，图书馆为读书提供了大量资源，大家相互借阅看书看报，也常在宿舍熄灯后，跑到走廊通道里，借光看书也乐此不疲。

那年，成了学校图书馆的常客，周末学校图书馆闭馆，就兴冲冲地跑到书店去读书。依

然清晰地记得，那家店叫教育书店，紧邻学校，书籍种类繁多，生意火爆，常常拥挤不堪。看着琳琅满目的图书，就像“刘姥姥进了大观园”，苦于没有钱买书，只能逛逛书店里蹭书阅读，好几次书店准备打烊了，老板来提醒我，我才恍然大悟，原来自己半天都没吃饭，肚子饥饿内心充实，却成为岁月里永恒的记忆。

追随书香脚步，我不仅走进一幅幅山河胜景，也唤醒了心底最亲近，最温暖的一份回忆。忘不了在《诗经》中，我感受到“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的浪漫，也曾为“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的豪迈而热血沸腾；在《唐诗》中，年少时为“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感到不解，成家后终能体会“复恐匆匆说不尽，行人临发又开封”的那份牵挂。在《与妻书》中，那跃然眼前的家国大义与儿女情长让我不能释怀。

山川异域，风月同天。语言或许是不同的，但人们总会被同一种精神所打动，久久难以忘

设发展过程中的污染与环保，官场腐败，如今的农村因为遭遇城镇化而不可避免的凋零，农民是否搬迁进城的两难选择，等等，作品中都有了很好的体现。

在语言上，全书既清丽婉约，又充满了浓郁的乡土气息和地域特色。作者运用了很多方言，一股乡土气息扑面而来，十分亲切，就像书中人物和自己聊天，就像吃着陕南的特色菜一样津津有味。

作家在描写动物或人物时也是栩栩如生，如写两只燕子吵架，听见人吵，一只燕子和一只麻雀也吵。燕子在伊万国家的屋檐下筑窝，飞出街泥回来，发现即将筑成的窝被麻雀占了，站在房前的树上吵麻雀。麻雀在窝里探出头还嘴，两只鸟吵得不可开交。“读着生动活泼，令人忍俊不禁。不仅是写人描物，就是一河两岸四季的风景，农村乡民的待人接物也写得活色生香，生动优美。

该作品人物形象鲜明，对话语言朴实，想象奇特，思想内涵深刻，构思巧妙，现实与浪漫水乳交融，展现了怀香河特有的风貌，增加了小说的艺术感染力。这厚重、大气，历时十年笔耕不辍的巨著，让人禁不住为蒋书萍老师这种对文学执着精神所打动。这样一部宏大的长篇小说的完成，无疑是蒋书萍创作生涯中的里程碑，是她对生活细致观察、认真思索的结晶，是厚积薄发的佳作，也是蒋书萍老师献给家乡的一首深情的歌。作家很年轻，在今后的日子里，相信她会带给我们更多的美文和惊喜！

写进事物的骨髓里，写出血液来。诗人就如同是一个漫画家，把观察到的事物用画笔勾画出来，看上去相仿，但本质真切，就是一幅好画也是一首好诗。“不出我所料，这里/有一个陕南一样的山坳/一左一右两条河流/灵气汨汨地冒着水泡/青石板街道，木板阁楼/挑起来的花窗镶嵌在天空/有位老者站在街头/白发迎风，时光超凡脱俗(《线装的双河口》)”。其实，这就是一幅画，也是一首诗。

阅读中我深切感悟到，只要有心，与生活擦下肩，情感便会被点燃，这擦出的激情火花，凝结下来之后，就是一行行诗。“很多的鸟儿，聚集而来/在一丛林里，头挨着头/千万只鸟儿在里面密谈/还有一只鸟儿在外面大声叫喊(《春天的鸟儿》)”。这说明诗人的内心装满了干柴，与生活中事物的邂逅，就是火柴头在磷片上擦了一下，于是这情感的烈火开始燃烧，并逐渐放大且成为一种图景，给灰暗的生活以灿烂的一击，也让寒风中的心有了温暖和沉醉。

素雅；如山溪，清澈甘冽；如山鸟，栖于乡间草木，翔于阔野高天。她的文字，是不分行的诗，有泥土深处的香，有岁月积淀的厚，有乡土赤子真，有古朴村落的魂，品之，不燥不烈，其味甘醇，余味绵长。捧读她的散文集《凝望霜红里的村庄》，宛然离开了久居的城市，在乡间漫步、呼吸，你能读出泥土气和人间烟火气。

读作家的书，能看到她的成长轨迹，她由一个乡村苦读的苦孩子成长为一位作家，期间经历的坎坷苦痛都令人唏嘘不已。她执着坚韧，童年冒着严寒和大雪独自跋涉在积雪覆盖的山路上，毫不畏缩；中学时在乡村中学遇到热爱文学的语文老师，引导他们赏雪写雪，在她的心灵播下文学的种子；青年时从西安外院毕业后曾到南方的工厂打工。苦难磨砺了她，也锻造了她，她成长为一个有独立人格、才情过人的女作家好老师。读《凝望霜红里的村庄》，你会和作家一起沉浸在饱蘸着真情和泪水的、热辣滚烫的文字里，陶醉其中，回味无穷。

怀。今夏，组织安排我赴欧洲出差，工作期间结识了一位志同道合的外国友人阿尔乔姆，我不止一次被他的正直与善良所触动，为此结下了深厚的友谊。

在穆哈维茨河畔，我们席地而坐，谈理想聊人生，得知我也偏爱读书，坐在我身边的阿尔乔姆，嘴角上扬，露出了幸福的微笑。世间百味、人情冷暖，总能在阅读中觅得知音。

回国前夕，在登机口，阿尔乔姆把他最爱看的书《战争与和平》，买了一套塞到我的手里，眼含热泪转身离去。飞机起飞后，我翻开这本书，惊喜地发现扉页写着这样一句话：“祝我遥远的中国好朋友，永远好运！”我会上书，扭头向窗外，望着落日余晖染红了天边的云彩，湿润了眼眶。

转眼间，我三十而立。如今的我逢人便说读书好读好书。读书于我而言，是希望，是出口，是陪伴，我在文字中仰望苍穹，感受时空无限的延伸，岁月有了书香浸润，因此幸福而珍贵。